

學生功能-學雜費減免申請

1. 本校首頁 → 使用者入口 → 在校生 → 學務 eCare

快速連結
公告與活動
使用者入口
數位學習網

新生
在校生
教職員工
校友

個人資訊
學務eCare
工讀時數填報系統
服務學習資訊平台
雲端點名系統
完全無紙化系統

2. 登入學務 eCare 平台

學務處 | e-Portfolio

學務行政·E化資訊平台

「e化申請與行政作業 / 導師業務」整合資訊入口

@系統登入

帳號 /

密碼 /

驗證碼 / 輸入右側5碼英數字 **e2d9h**

登入 Login

▶ 教職員請使用差勤系統AD帳號、密碼登入。
學生請使用選課系統帳號、密碼登入。

Secured By TWCA

3. 登入 eCare 後，於主功能選頁點選「學雜費減免申請」。



4. 開始確認或填報各項資訊

[回主功能選單](#)

學雜費減免申請

程式開發：學務處學務資訊組 [分機：5907、5066]

[功能代碼：TSS008]

102學年度第2學期 學雜費減免-線上申請作業

※基本資料

申請學生	<input type="text"/>	身分證號	<input type="text"/>	出生年月日	民國 <input type="text"/> 年 <input type="text"/> 月 <input type="text"/> 日
部別	日間部	學制	四技部	班級	四資工四甲

※關係人資料(請填寫家庭年收入列計範圍者)*

#	姓名	身分證號	關係	職業別
1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學生父親	<input type="radio"/> 軍公教(含國營事業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
2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學生母親	<input type="radio"/> 軍公教(含國營事業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
3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(請選擇)	<input type="radio"/> 軍公教(含國營事業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

- 一、已婚學生：請填寫學生父母、學生配偶。
 二、未婚學生：請填寫學生父母。
 三、依實際狀況填寫，並依次序填寫。
 ※父母皆無者，才選填監護人(有父母者，不須選填監護人)。
 ※家長(父母)現任軍公教職者，須附「未請領子女教育補助證明」正本(碩、博士生者免)。

減免身份別(請選擇)*

減免類別	減免標準	審核資料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)
<input type="radio"/> 原住民學生	依部頒標準規定 (免繳平安保險費)	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
<input type="radio"/> 卹滿軍公教遺族子女	依部頒標準規定	1. 撫卹證明書 (撫卹令) 正本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
<input type="radio"/> 卹內軍公教遺族子女(全公費學生)	學費、雜費全免	*初次申請後，須先報部審核，核可後才予以退費 *須在法定修業年限就學期間為限。
<input type="radio"/> 卹內軍公教遺族子女(半公費學生)	學費、雜費 各減免1/2	
<input type="radio"/> 現役軍人子女	學費減免3/10	1. 軍人眷屬補給證影印本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)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
<input type="radio"/>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	學費、雜費 各減免6/10	1. 特殊境遇家庭身份證明文件正本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，須有學生姓名)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
<input type="radio"/> 身心障礙學生(極重度/重度)	學費、雜費全免 (免繳平安保險費)	1. 身心障礙手冊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)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 *家庭年所得需低於220萬
<input type="radio"/> 身心障礙學生(中度)	學費、雜費 各減免7/10	
<input type="radio"/> 身心障礙學生(輕度)	學費、雜費 各減免4/10	
<input type="radio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(極重度/重度)	學費、雜費全免 (免繳平安保險費)	1. 身心障礙手冊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)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 *家庭年所得需低於220萬、研究所在職專班學生不得辦理
<input type="radio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(中度)	學費、雜費 各減免7/10	
<input type="radio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(輕度)	學費、雜費 各減免4/10	
<input type="radio"/> 低收入戶子女	學費、雜費全免 (免繳平安保險費)	1. 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，須有學生姓名)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
<input type="radio"/> 中低收入戶子女	學費、雜費 各減免3/10	1. 當年度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，須有學生姓名)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

請確認你所申請的項目資料完全無誤後，再點選「儲存送出」，

若「儲存送出」後，線上修正，請親洽課指組承辦人員辦理修正！

(儲存後，請於下一頁點選「列印申請表PDF」)

(若當年度已申請弱勢助學計劃審核合格者，則無法填報申請此項減免措施)

學雜費減免申請
 程式開發：學務處學務資訊組 [分機..5907、5066] [功能代碼：TSS008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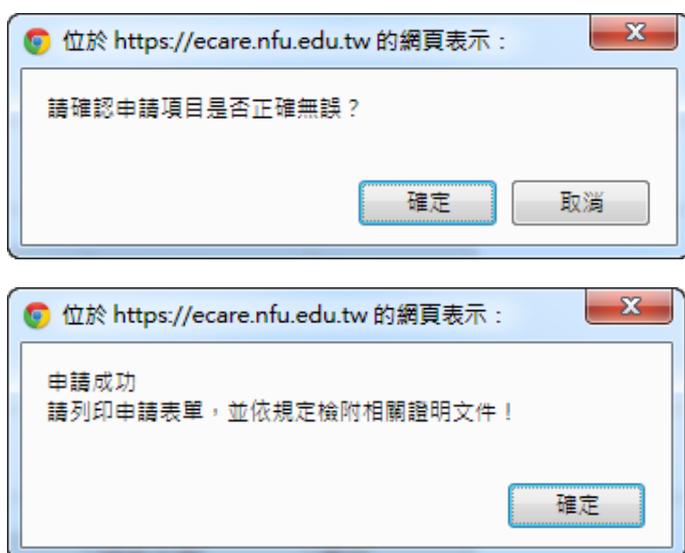
102學年度第2學期 學雜費減免-線上申請作業

※基本資料

申請學生	[REDACTED]	身份證號	[REDACTED]	出生年月日	民國 [REDACTED]
部別	日間部	學制	碩士班	班級	[REDACTED]

您的資格已符合102年度「弱勢助學計劃補助金」相關補助標準，不可以重複申請102年度任一學期的學雜費減免！

5. 確認無誤後，會產生成功視窗



6. 列印 PDF 申請表單

學雜費減免申請
 程式開發：學務處學務資訊組 [分機..5907、5066] [功能代碼：TSS008]

102學年度第2學期 學雜費減免-線上申請作業

※基本資料

申請學生	49943119林家丞	身份證號	L124628180	出生年月日	民國080年11月06日
部別	日間部	學制	四技部	班級	四資工四甲

您已申請「學雜費減免」，所申請的減免類別是：

減免類別	減免標準	審核資料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)
現役軍人子女	學費減免3/10	1. 軍人眷屬補給證影印本 (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) 2. 全戶戶籍謄本 (最近三個月內)

其他表單下載：未請領教育補助費證明書
 ※家長(父母)現任軍公教職者(碩、博士生則免)，須額外附「未請領教育補助證明」正本。

所申請項目及填報資料若有錯誤請於截止報名前，在線上修正，請親洽課指組承辦人員辦理修正！

列印申請表PDF

列印後須簽名及蓋章，連同證明文件依規定期限內繳回學校查驗方才完成申請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「學務 eCare」功能操作說明

7. PDF 申請書格式如下：

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2學年度第2學期 各項就學優待(減免)申請書

學生	[Redacted]	身份證號	[Redacted]	出生日期	民國 [Redacted] 年 [Redacted] 月 [Redacted] 日
部別	日間部	學制	4-四技部	班級	資工系(四甲)
手機	[Redacted]	電話	[Redacted]		

應檢附文件：

申請類別	(減免代號：A5)現役軍人子女
檢附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軍人眷屬補給證影印本（查驗正本、繳交影本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戶戶籍謄本（最近三個月內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證明文件：_____
減免標準	學費減免3/10

關係人資料：

編號	關係人姓名	關係人身份證號	與學生關係	軍公教(國營事業)
1	[Redacted]	[Redacted]	1學生父親	N
2	[Redacted]	[Redacted]	2學生母親	N
3				

※註:家長如為現任軍公教人員(含服務於國營事業者)，需檢附「未請領子女教育補助證明」正本1份(研究生免)。

切結書

本人申請上述就學優待減免，保證在校享有優待期間，放棄申領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（如：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等），如有重複請領或提供不實證明文件、職業等資訊者，願負法律責任，並追繳回減免金額。

此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立切結書人(學生)：_____ (簽名及蓋章)

監護人(家長)：_____ (簽名及蓋章)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查核收件 人員簽章	
	民國__年__月__日